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65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 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7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树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投资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投资上海杏泽兴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和《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指

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九日